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以及《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注:-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常克川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5-05-28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研究生学历,23年证券行业工作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担任中国农业银行副处级秘书,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总经理、沈阳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联合证券(现为华泰联合证券)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等职务;2011年加入南方基金,任职董事会秘书、纪委书记。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海鹏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5-05-28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学位,16年证券行业工作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担任美国AXA Financial公司投资部高级分析师,2002年加入南方基金,历任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全国社保及国际业务部执行总监、全国社保业务部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

注:上述变更事项经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9日

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5月12日证监许可[2015] 886号文注册,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15年5月25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6月5日。由于投资者认购踊跃,根据统计,本基金募集的金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适度控制基金规模,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依据《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结束日期由原定的2015年6月5日提前至2015年5月29日,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15年5月29日,本基金自2015年5月30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者也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9日

南方基金关于临时调整实时赎回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丰富货币基金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理财功能,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5年6月1日起对电子直销客户实时赎回业务进行临时调整,具体公告如下:

一、业务规则临时变动内容

1、自2015年6月1日(含)起至2015年6月3日(含),单个自然日单个投资者实时赎回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累计上限临时调整为100000份,其他业务规则不变。

2、2015年6月4日(含)起,单个自然日单个投资者实时赎回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累计上限恢复为500000份,其他业务规则不变。

3、本公司可对所有投资者的实时赎回总额设定限额,如当日实时赎回总额接近、等于或超过本公司设定的限额,本公司可临时暂停实时赎回业务,并视情况及时恢复该业务。

二、业务操作流程

1、通过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申请实时赎回:

投资者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登录南方e站通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后,点击"交易类——实时赎回"菜单(或"现金宝——实时取现"菜单),根据页面提示选择要进行实时赎回的支付账户,输入赎回份额,认真阅读实时赎回业务规则及协议,并在线签署实时赎回业务协议,预览后提交申请,直至提示交易成功即可。

2、通过电话交易系统申请实时赎回业务

(1) 通过电话交易申请实时赎回业务前,投资者须确保已开通电子直销电话交易功能,并在本公司电子直销交易系统使用银行卡(或支付账户)购买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或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或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或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或进行现金宝充值,持有可赎回的南方现金增利基金份额或南方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或南方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或南方理财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话交易系统(400-889-8899转7)提交实时赎回时,应根据电话语音提示选择要进行实时赎回的支付账户,输入赎回份额,认真了解实时赎回业务规则及协议,并在语音中选择同意实时赎回业务协议并提交申请。

(3)当电话交易系统提示"本次委托已受理"即可完成实时赎回业务的提交。

3、通过交易客户端申请实时赎回业务

投资者登录本公司iphone版客户端、ipad版客户端、安卓版客户端、南方基金微信公众平台中的基金交易模块后,点击"实时赎回"图标或链接,根据客户端或页面提示选择要进行实时赎回的支付账户,输入赎回份额,认真阅读实时赎回业务规则及协议,并在线签署实时赎回业务协议,预览后提交申请,直至提示交易成功即可。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本公司网站:http://www.nffund.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

本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直销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电子直销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电子直销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直销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2015年6月到期份额到期操作及开放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了满足投资人的需求,根据《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南方避险增值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南方避险",基金代码202202)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15年6月25日至2015年7月10日进行2015年6月到期份额的到期操作。

一、2015年6月到期份额的到期操作

1、2015年6月到期份额的界定

2015年6月到期份额是指2015年6月避险周期到期的基金份额,即2012年6月29日到期自动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份额以及2012年6月29日至2012年7月10日开放申购期间申购的份额。

2、到期操作的形式

(1)赎回基金份额;

(2)基金间转换(本次开通的基金转换是指从本基金转换转出为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包括南方现金增利基金A和南方现金增利基金B);

(3)转入下一避险周期。

3、到期操作的时间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2015年6月25日至2015年7月10日每个工作日正常交易时间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和各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办理赎回和基金间转换业务。2015年7月13日起恢复日常赎回申请处理方式,即每周一开放赎回,同时停止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

4、到期操作赎回及转换的原则

(1)赎回和基金间转换采取"未知价"原则,即以申请当日收市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交的赎回或基金间转换申请将按照"到期份额优先"的原则处理。"到期份额优先"原则是指:当申请份额大于到期份额,则优先处理到期份额,再处理未到期份额,对未到期份额收取赎回费或转换费;当申请份额小于到期份额,则全部视同为到期份额。

5、到期操作的费用

到期操作期间,对于到期的份额,无论采取何种到期操作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无需支付交易费用,即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需要支付赎回费用、转换费用以及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申购费用。对于未到期的份额(包括避险周期在2016年5月和2018年1月到期的份额及本次开放申购期间申购的份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或者选择基金间转换,需支付赎回费或转换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如不确定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是否到期,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南方e站通——账户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进行咨询。

6、到期操作期间未选择赎回和基金间转换业务的基金份额,将默认自动转入下一避险周期,基金份额持有人无须提交申请,其持有的到期份额将于2015年6月29日自动转入下一避险周期,转入下一避险周期金额以2015年6月29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对于冻结账户,也将自动转入下一避险周期。

7、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基金份额将在新的避险周期重新计算持有期,在本次避险周期到期操作期间结束后至下一避险周期到期操作期间开始前赎回的,将根据相关规定收取赎回费,敬请投资者注意。

8、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基金代码仍为202202。

9、本基金本次开通基金转换(南方避险转换转出为南方现金增利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见附件。本基金转换为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时,南方现金增利基金B级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的最低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若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具体转换业务规则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二、2015年6月到期份额的避险条款

1、基金份额持有人无论选择赎回、基金间转换还是转入下一避险周期都适用避险条款。

2、若投资者选择赎回,而可赎回金额低于其投资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将按投资金额(扣除已分红款项)支付给投资者。

3、若投资者选择基金间转换,而可赎回金额低于其投资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将以投资金额(扣除已分红款项)作为转出金额。

4、若投资者选择转入下一避险周期,而可赎回金额低于其投资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将以投资金额(扣除已分红款项)作为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金额。

三、本次开放申购的相关规定

1、本基金本次开放申购的基金代码是202202。

2、申购的开放日和时间

本基金于2015年6月29日至2015年7月10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及基金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向个人和机构投资者开放申购业务。2015年7月11日起结束本次申购业务。

3、申购的原则

(1)本基金申购采用"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份额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归入基金资产。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

(3)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正常情况下,注册登记人在T+1 日对T日的申购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为投资者登记权益并办理登记手续,投资者自T+2 日(含该日)后在本基金的赎回开放日有权赎回该部分基金。投资者通常可在T+2日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的成交情况。

4、申购的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0万	1.0%
M≥1000万	1000元

5、本次开放申购的规模控制

本次开放申购期间,本基金的份额总规模上限为50亿份,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总规模的有效控制。若本次开放申购期间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申购截止时间后,本基金份额总规模超过50亿份,本公司将结束本次申购并于次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若本次开放申购期间申购申请全部确认后本基金份额总规模不超过50亿份(含50亿份),则所有的申购申请予以确认。若本次开放申购期间本基金的份额总规模超过50亿份,则本次开放申购期间的申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在本次开放申购期间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申购费率按照比例确认后的有效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有效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本次到期自动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基金份额不参与"比例确认",全部于2015年6月29日自动转入下一避险周期。

当发生比例确认时,本基金将在规模控制50亿份的原则下,根据开放申购日(T日)基金现有份额规模、当日赎回和转换转出份额以及有效申购申请金额来确定申购确认比例,并在T+2日将比例确认的结果予以公告。

6、本基金开放申购的代销机构名单见附件。

四、转入下一避险周期资金的避险和担保

1、本基金为转入下一避险周期资金提供避险条款。避险周期为三年,避险周期到期日为2018年6月29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避险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避险条款

转入下一避险周期份额在下一避险周期内持有到期的均可以享受如下避险条款:

(1)如可赎回金额高于或等于其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将按赎回金额支付给投资者。

(2)如可赎回金额低于其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将按投资金额(扣除已分红款项)支付给投资者,并由担保人提供担保。

持有本基金份额避险周期未到期的,赎回部分不适用避险条款。

本条所称"持有到期"是指:持有本基金份额至避险周期到期日。

本条所称"投资金额"是指:基金持有人的投资金额。转入下一避险周期持有人的投资金额为转入下一避险周期日的转入金额;2015年6月29日至2015年7月10日开放申购期申购的持有人的投资金额包括净申购金额及申购费用。

本条所称"可赎回金额"是指:根据基金避险周期到期日基金单位累计净值(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加上本避险周期内单位基金份额累计分红额)计算的赎回确认金额。

3、担保

本基金由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为可赎回金额低于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担保期限自基金避险周期到期日起六个月止。

4、到期操作

避险周期到期操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采取赎回、基金间转换或再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方式,无论采取何种到期操作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无需支付交易费用;到期操作期间未选择赎回和基金间转换业务的基金份额,将默认转入下一避险周期,基金份额持有人无须提交申请,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基金份额将在新的避险周期重新计算持有期。届时基金管理人将提前发布到期操作公告,说明到期操作期间、到期操作的相关规则。

五、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次到期操作和开放申购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其他未说明的事项遵循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2、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次到期操作的安排做适当调整。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9日

附件一:南方避险增值基金担保函

本担保函由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出具,其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一号东方广场W2座7层。

本担保函为南方避险增值基金(以下简称南方避险或本基金、基金)2015年6月避险周期到期进入下一避险周期的持有人及2015年6月29日至2015年7月10日开放申购期申购本基金的持有人的利益而订立,在符合本担保函的规定下,该持有人可有效地享有本担保函的利益。

在《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合同》中,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持有人约定了回避本金损失风险的避险条款,为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本担保人愿就基金管理人对该避险条款的履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一、担保的范围

担保对象:2015年6月避险周期到期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基金持有人及2015年6月29日至2015年7月10日开放申购期申购本基金的持有人。

担保范围:按基金避险周期到期日的基金单位累计净值(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加上本避险周期内单位基金份额累计分红额,下同)计算的可赎回金额低于基金持有人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

投资金额:基金持有人的投资金额亦即保本金额。转入下一避险周期持有人的投资金额为转入下一避险周期日的转入金额;2015年6月29日至2015年7月10日开放申购期申购的持有人的投资金额包括净申购金额及申购费用。

基金持有人在避险周期到期日选择基金间转换或转入下一避险周期的,同样适用本担保。但基金持有人在避险周期到期前赎回的部分不在担保范围之内。

二、担保期限

自基金避险周期到期日起六个月止。

三、担保的方式

在担保期间,本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四、担保责任的履行

在避险周期到期时,如果按到期日基金单位累计净值计算的可赎回金额低于基金投资人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不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向基金投资人支付不低于投资金额扣除已分红款后的赎回款项,基金投资人有权就差额部分向本担保人追偿,本担保人应及时履行担保责任,向基金投资人清偿。

五、当发生下列情形时,担保人不承担担保责任:

1、在避险周期到期日按到期日基金单位累计净值计算的可赎回金额不低于基金持有人投资金额的;

2、基金持有人在避险周期到期前赎回的基金份额部分;

3、在避险周期内,基金合同终止的;

4、在避险周期内,基金更换基金管理人的,但本担保人书面同意继续承担担保责任的除外;

5、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或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基金管理人免于履行避险条款的。

六、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方式

本担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发生争议时,各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担保人注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根据事后达成的仲裁协议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担保人: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本次到期操作期间开通南方避险转换为南方现金增利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寿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诚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诚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汇联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2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章晖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史博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章晖			
任职日期	2015-05-28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4年2月至2015年5月,任南方新优享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无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9日

关于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2027
前端交易代码	202027
后端交易代码	20202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杜冬松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帅			
任职日期	2015-05-28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清华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4年3月至2015年5月,担任南方成份、南方安心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无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9日

关于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QDII-FOF)
基金主代码	2028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蔡青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黄亮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蔡青			
任职日期	2015-05-28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英国朴茨茅斯大学金融决策分析专业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6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国际业务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1年6月至2015年5月,担任南方全球的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无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9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5-3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27日-2015年5月28日。

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至2015年5月28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中国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8号康佳研发大厦19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局

5.主持人:董事局主席陈跃华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88人,代表股份693,872,37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7.631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9人,代表股份421,304,8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992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69人,代表股份272,567,5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6390%。

2(1)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适用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3人,代表股份226,737,107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55.891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43,844,765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35.458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0人,代表股份82,892,342股,占公司外资股股份总数20.4331%。

3、(1)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786人,代表股份392,877,2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631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7人,代表股份120,309,75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992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69人,代表股份272,567,5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6390%。

4、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5人、监事2人、高级管理人员5人,公司聘请的律师等。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逐项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232,2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458%;反对2,40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65%;弃权183,235,8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4077%。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810,3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24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8,926,8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787,077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237,1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7486%;反对2,40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120%;弃权183,235,8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6395%。

3、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会计师审计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232,2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458%;反对2,40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65%;弃权183,235,8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4077%。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810,3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24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8,926,8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787,077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237,1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7486%;反对2,40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120%;弃权183,235,8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6395%。

4、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232,1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458%;反对602,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68%;弃权185,03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985,6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6674%。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810,3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24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8,926,8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787,077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237,1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7485%;反对60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534%;弃权185,03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985,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0981%。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070,4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225%;反对2,41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79%;弃权183,38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4300%。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658,5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175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9,078,6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787,077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824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075,3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7074%;反对2,41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145%;弃权183,38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6781%。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232,2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458%;反对60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68%;弃权185,03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985,6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6674%。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810,3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24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8,926,8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787,077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237,1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7486%;反对60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533%;弃权185,03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985,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0981%。

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232,2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458%;反对60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68%;弃权185,03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985,6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6674%。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810,3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24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8,926,80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787,077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75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237,1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2.7486%;反对60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533%;弃权185,037,6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985,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0981%。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该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总表决情况:

同意508,222,2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3.2443%;反对2,414,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480%;弃权183,235,85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5,183,8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4077%。

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适用有发行境内、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

同意197,810,304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有股份的87.242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8,926,803股(其中,